景政办发〔2020〕172号

景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洪市城市公交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车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农场、度假区、园区管委会，市委和市级国家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中央、省、州驻景各有关单位：

现将《景洪市城市公交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车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0年1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景洪市城市公交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车方案

（试行）

为弘扬中华民族尊老爱老、扶弱助残的传统美德，体现党和政府及全社会对老年人、残疾人的关爱，使老年人、残疾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促进城市公共交通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免费乘坐公交车对象

（一）景洪市户籍年满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二）景洪市以外户籍年满60周岁以上在景洪市拥有或直系亲属（仅限子女）拥有房屋不动产的老年人；

（三）台湾同胞年满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四）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

（五）其他法律、政策规定的可以享受的范围人员。

以上人群可以办理免费乘车卡享受免费乘坐景洪市城区公交车的优待。

二、免费乘车的公交线路范围

除景区公交、专线公交、城乡公交外的本市城市公交线路。

景洪市政府有关部门根据城区建设、公共交通发展等情况，优化城区公交线路和站点布局，逐步扩大免费乘坐城区公交线路

范围。

三、提供的材料要求

（一）我市免费乘车卡委托景洪市洪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制作发放，符合条件的人群自愿办理。

（二）本方案施行之日起，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残疾人持相关证件办理：

1. 景洪市户籍老年人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本、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两张；

2. 景洪市以外户籍老年人携带本人身份证、不动产权证、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两张；

3. 台湾同胞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两张；

4. 残疾人需提供残联核发的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两张，他人代办需提供以上证件及代办人身份证；

（三）办理免费乘车卡的老年人，应当同时委托公交公司办理乘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按有关规定缴纳保险费。

（四）老年人免费乘车卡有效期一年，与乘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期间一致，到期需年审续保，未年审续保的免费乘车卡无效。

（五）公交公司应当创造条件，逐步推行公交线路车辆IC卡系统。

四、乘车规定

（一）老年人、残疾人应在城区公交车候车亭或设有城区公交车站牌的站点候车、上下车，以保证老年人、残疾人乘车安全、便于对公交车驾驶员进行服务质量监管。

（二）驾驶员应当尊敬老年人、残疾人，热情优质为老年人、残疾人服务，严禁收取或变相收取持有免费乘车卡人群的乘车费，不准拒载或变相拒载老年人、残疾人，不准歧视、怠慢、刁难、谩骂乘车老年人、残疾人。

（三）老年人、残疾人乘车时应自觉遵守乘车规定，主动出示免费乘车卡并配合驾驶员验证。未带免费乘车卡或使用无效卡、过期乘车卡的，应按所乘车线路零售票价投币。

（四）免费乘车卡实行一人一卡，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转借、涂改，违者予以没收，并按相应规定给予处罚。

（五）残疾人、年迈体弱、行动不便以及患病的老年人应有人陪护乘车（陪护者应按规定购票），尽量避开客运高峰。

（六）老年人、残疾人在享受免费乘车时，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到损失的，在查明责任后，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处理。属于乘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范围的，保险公司应当根据合同的有关意外伤害、医疗赔付程序和保额向投保人赔付，确保投保人的合法利益。

（七）IC 卡应妥善保管，请勿打孔、弯折、水浸，避免高温、高压、强电磁环境。IC 卡适应温度为–20℃～50℃。

（八）“免费乘车卡”办理及使用过程中有不明事项可致电景洪市公交客服热线：2228201。

五、财政补贴

（一）公交公司因老年人、残疾人实行免费乘车而增加的运营成本，由市政府根据每年落实免费乘坐城区公交车优待的具体情况，安排财政部门给予财政补贴。

（二）市交通运输部门应加强对公交公司服务质量的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财政补贴的重要依据。

（三）如因价格上涨、线路增加、车辆增加等原因确需调整财政补贴资金额度的，公交公司应提前3个月提出新的资金补贴方案，报市政府研究确定。

六、监管与处罚

（一）公交公司应当在城区公交车车身、候车亭与站牌处张贴“办理免费乘车卡”标识和咨询投诉电话。

（二）市交通运输部门应加强对公交公司的监管，依照《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等规定依法处理违法行为，向投诉人告知处理结果。

（三）公交公司应加强对驾驶员的管理与教育，确保安全行车、文明行车。公交公司对收取或变相收取持有免费乘车卡的老年人的乘车费，拒载或变相拒载以及歧视、怠慢、刁难、谩骂乘车老年人的驾驶员，查证属实后，进行批评教育和处理；情节严重的，由相关部门予以处罚。

七、免费乘车卡办理地点和时间

（一）景洪市洪运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公交IC卡服务点

地址：景洪市客运南站一楼“游云南”大厅

电话：0691—2228201

（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州分公司公交IC卡服务点

地址：民航路30号

电话：0691—2121780

（三）办理时间：早上8:30—12:00，下午15:00—18:00（周六、周日、节假日休息）

如需集中办卡的可向公司预约，公交公司可上门现场集中办理。

八、附则

（一）本方案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解释。

（二）方案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试行一年。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景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1月10日印发